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號

承辦人:科員 程培倫 電話:05-3620123#8421

傳真: 05-3622885

電子信箱: peilun@mail. cyhg. gov. tw

受文者:嘉義縣六腳鄉北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:府民業字第11300865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為營造客語友善環境,保障民眾聽說母語之權益,客家委員會持續推動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服務,請協助公布並鼓勵踴躍申辦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4月3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338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依據客家基本法第14條規定:「政府機關(構)應提供國 民語言溝通必要之公共服務,於公共領域提供客語播音、 翻譯服務及其他落實客語友善環境之措施」。
- 三、為推行前開政策及協助營造多元語言友善環境,客家委員會訂有「客家委員會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補助作業要點」,113年度第2次補助計畫案受理期間自113年5月1日至5月31日止,敬請踴躍提案申請。
- 四、另自113年6月1日起,客家委員會客語通譯服務受理申請對 象,將調整為僅限公私立各級學校、民間企業或團體等非 政府機關(構)之單位;各政府機關(構)、直轄市、縣





(市)政府等公務機關倘有客語通譯服務需求,可逕洽邀該會官網通譯人才資料庫所列人員,倘有口譯設備購置需求,可依前開作業要點向該會提案申請補助。

正本: 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民政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

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客家文化協會

副本:民政處自治事業科電2024/04/12文章



